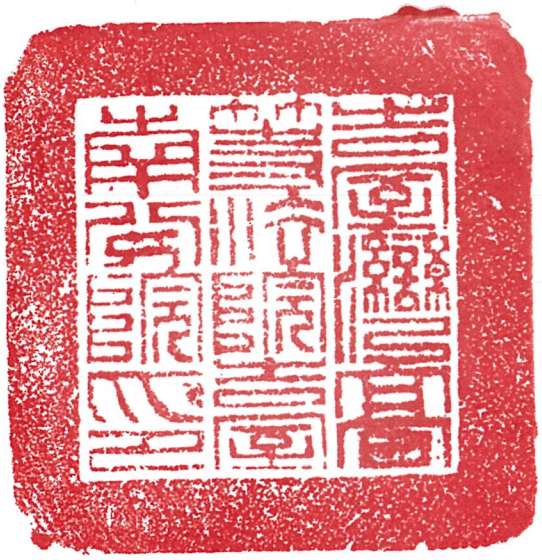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南分院賢人字第1142100608號
附件：

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4年儲備法官助理甄試口試日期及應試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4年儲備法官助理甄試簡章及第1次審查委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電腦中文輸入測驗及口試日期：115年1月3日星期六。

二、電腦中文輸入測驗及口試相關事宜：

(一)應試名單按應試編號排序依次為：

004陳盈欣、006沈佳怡、008趙婉廷、009陳昱軒、022廖家惠、025陳思婷、027潘忠漢、028黃羿雅、029解家寧、031傅郁翔、032楊凱淨、034何采穎、035王　平、040劉芸彤、047詹　周、050林詠寬、057全睿軍、058柯羿良、060王宛榆、069林佳穎、071宋定強、074鍾政穎、085黃恬恬、088李俐玟、089林欣憓、090劉得力、091施佑妮、092黃俊為、094黃雋惟、096張庭瑄、102蔡嘉宸、108周逸柏、112李苡瑄、113莊承諭、116謝芯桐、121胡硯溱、

122鍾少澤、123劉宜萍。

(二)時間：上午8時10分在本院中動6樓大禮堂報到，8時20分電腦中文輸入測驗、9時整口試。電腦中文輸入測驗採「看打」測驗，不另計分，惟每分鐘打字須達正確字數30個字以上，始得參加口試。

三、應試人員請攜帶雙證件（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等附有照片之正本證件）以供查驗，未帶齊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應試。

四、當日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院區。

院長李文賢